

國立中興大學學士後醫學系問題導向學習整合課程小組設置要點

113年3月7日 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訂定

- 一、依據本系課程委員會組織章程第三條規定，設置本系問題導向學習整合課程小組(以下簡稱本組)，並訂定本系問題導向學習整合課程小組設置要點。
- 二、本組成員由各教學醫院推派代表組成：臺中榮民總醫院推派二名教師代表、彰化基督教醫院推派二名教師代表、童綜合醫院推派一名教師代表、彰化秀傳醫院推派一名教師代表、本系基礎學科推派一名教師代表，共七名教師代表共同組成，本組教師代表任期一年，得連任。
- 三、本組職掌內容為協助問題導向學習整合課程教案審核及安排，並負責規劃課程師資培訓、上課資格、設計評分標準、回饋方式，以及問題導向學習（Problem Based Learning, PBL）課程改進與修訂方案。
- 四、本組所提之方案須經學士後醫學系課程委員會審議。
- 五、系主任推舉委員中一名為本組召集人，一名副召集人，召集人於會議時擔任主席。
- 六、本組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，必要時，得由召集人召開臨時會議。
- 七、本組得設工作小組，執行相關任務。
- 八、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